

证券代码：839888

证券简称：ST 宏仁

主办券商：首创证券

广东宏仁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变更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涉及会计师事务所提供的资料、信息，会计师事务所应保证其提供、报送或披露的资料、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得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公司拟聘任深圳堂堂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为 2024 年年度的审计机构。

(一) 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深圳堂堂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05 年 1 月 11 日

组织形式：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山社区滨河大道联合广场 A 座 56F

首席合伙人：吴育堂

2024 年度末合伙人数量：2 人

2024 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7 人

2024 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4 人

2024 年收入总额（经审计）：241.26 万元

2024 年审计业务收入（经审计）：231.87 万元

2024 年证券业务收入（经审计）：113.21 万元

2024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1 家

2024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1 家

2024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代码	行业门类
3670	汽车及汽车服务

2024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代码	行业门类
2641	工业涂料和化工原料生产

2024 年上市公司审计收费：50 万元

2024 年挂牌公司审计收费：10 万元

2024 年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0 家

2024 年本公司同行业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0 家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风险基金上年度年末数：116.85 万元

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0 万元

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

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和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3. 诚信记录

深圳堂堂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

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0 次、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

3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0 次、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

（二）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1、项目合伙人：朱铮

执业资质：注册会计师

从业经历：2017 年 12 月成为执业注册会计师，具备 7 年审计经验，曾在具有证券期货业务审计资格的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大连分所、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大连分所和深圳堂堂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工作，主要从事注册会计师审计业务。

兼职情况：无

从事证券业务的年限：4 年

2、拟签字注册会计师：郭珏

执业资质：注册会计师

从业经历：自 2011 年 3 月开始从事审计行业，具备 13 年审计经验，曾在深圳市联洲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深圳市大盛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深圳堂堂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工作，主要从事注册会计师审计业务。

兼职情况：无

从事证券业务的年限：2 年

3、质量控制复核人：张伟

执业资质：注册会计师

从业经历：自 2015 年 8 月开始从事审计行业，具备 10 年审计经验，曾在具有证券期货业务审计资格的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江西分所、

深圳堂堂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工作，主要从事注册会计师审计业务。

兼职情况：无

从事证券业务的年限：6年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 独立性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及质量复核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未持有和买卖 ST 宏仁（代码：839888）股票，也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其他经济利益，定期轮换符合规定。

4. 审计收费

本期（2024）审计收费 12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12 万元。

上期（2023）审计收费 9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9 万元。

拟聘用会计事务所审计收费情况，其定价是按照行业标准和市场价格，经双方友好协商基础上的定价，不存在损害股东的合法权益。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一）前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及上年度审计意见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名称：鹏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已提供审计服务年限：1年

上年度审计意见类型：无法表示意见

不存在已委任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开展部分审计工作后解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原因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被立案调查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主动辞任

-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团队加入拟变更的会计师事务所
- 实际控制人、股东或董事提议或自身发展需要
- 满足主管部门对会计师事务所轮换的规定
-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在工作安排、收费、意见等方面存在分歧
- 其他原因

(三) 挂牌公司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公司就该事项已事先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沟通，各方均已确认就本次变更事宜无异议。

三、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 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5年3月31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2024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议案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1票；弃权0票。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 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备查文件

《广东宏仁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广东宏仁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1日